

广东省梅州市档案局

梅州市档案局关于 2020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中共梅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0 年，梅州市档案局认真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按照《梅州市 2020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和《梅州市 2020 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的要求，加强档案法制建设、法制监督，推进普法宣传，保障档案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现将我局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梳理权责清单，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

以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为导向，以提升档案政务服务质量和效率为着力点，以权责清单为基础，全面落实各项便民服务要求，强化档案工作事前事中事后监管，让群众少跑腿、不跑腿。一是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进一步简化办事程序，增加网上办理事项，确保实现“最多跑一次”。按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要求，不断优化“马上办”、“就近办”办事指南和办事流程，提升办事效率，我局 7 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一次办”的目标。二是开展“互联网+监管”

系统监管事项认领。按照监管事项认领规则按层级逐级认领，共有4项监管事项通过了认领。完成国家监管系统的事项认领和数据录入工作，实现监管事项数据录入全覆盖。

二、健全工作机制，有效推进政务信息公开

我局紧紧围绕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重点环节，依法、及时、准确公开信息。一是主动做好政务信息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全面、准确、及时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发挥正面引导作用，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二是健全政务公开制度机制。我局借助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参照广东省档局做法，形成了一整套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及时更新档案动态信息，方便市民和社会团体及时了解档案的最新政策、法律、法规，为便民、利民、益民和服务大局架起了一座连心桥。2020年度档案政务信息查阅约有132人次。

三、注重业务建设，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积极推进档案依法规范化管理，把档案依法行政落实到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公共服务的各个方面，不断完善依法行政机制。一是加强制度建设。按照有关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编制相应事项清单、服务指南和办事流程图。二是强化学法用法实践。坚持学法和用法相

结合，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广东省档案条例》等与履行岗位职责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并运用于档案的日常监督指导工作实践中，把法治实践成效作为检验领导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重要标准。三是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全面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严格规范档案执法行为，推动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同时积极参加上级部门和市法制机构组织的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今年8月我局两名同志顺利通过了行政执法考试，档案行政执法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

四、强化法治宣传，全面落实普法工作责任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通过制定七五普法规划和实施方案、定期开展法律宣传活动等手段，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一是积极开展普法宣传。2020年“6·9”国际档案日期间，我市各级档案部门紧扣“档案见证小康路、聚焦扶贫决胜期”主题，制定并印发了《梅州市“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方案》，通过相关档案材料展示、派发宣传单、开展档案咨询、举办主题展览等多种形式，帮助社会公众认识档案价值、增强档案意识。开展“档案走进社区”活动，订购《兰台小红奇遇记》宣传册档案宣传环保袋和《档案法》小册子等档案宣传资料1100多份发放至梅江区各社区活动中心。同时，以《档案法》修订为契机，与市普法办联合于6月8日在“梅州普法”微信

公众号推送《档案法》、《广东省档案条例》等档案法律法规知识，并在《梅州日报》和梅州电视台开设档案法宣传专栏，加大档案法律法规普及力度，强化档案服务民生的政策解读，提升社会公众档案法治观念，为全市档案事业科学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二是全力抓好新修订档案法学习培训工作。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档案法》精神，11月11日，邀请省档案局专家来梅，在中共梅州市委党校小礼堂为中青年干部培训班作新修订的《档案法》专题学习报告。广泛开展新修订的档案法普法教育培训，12月10至11日，组织全市市直单位和各县（市、区）495人集中收听收看了“新修订档案法公益大讲堂”，确保新修订的档案法在全社会得到有效实施，营造知悉、遵守、运用档案法的良好氛围。

